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淇财询价采购-2025-4

甲方：淇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淇县朝歌镇卫生院）（采购人）

乙方：河南科方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供应商）

为了保护甲方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招标采购文件
- 2、投标（响应）文件
- 3、乙方在投标（响应）时的书面承诺
- 4、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保密协议或条款
- 7、相关附件

第二条：合同标的

1、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投标文件《供货一览表》）。

2、项目内容：合同设备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1	多功能动态 平板DR（双板） （注册证名称：数字化透视摄影 X 射线机）	普利德	PLD7900L	珠海普利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珠海市金湾区	1	台	622500.00	622500.00
2	裂隙灯 （注册证名称：裂隙灯显微镜）	苏州六六	YZ5X	苏州六六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	台	17500.00	17500.00
3	检眼镜	苏州六六	YZ6E	苏州六六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	1	台	2000.00	2000.00
总金额（大写）：陆拾肆万贰仟圆整					（小写）：642000.00元				

第三条：合同总金额

1、大写：陆拾肆万贰仟圆整。

2、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642000.00元。3、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

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4、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3、本项目保修期 2 年。

第五条：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经财政审计部门或第三方机构决算，甲方按照决算金额向乙方支付设备款项。项目质量保证金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

第六条：交货和验收

1、交货时间：30日历天。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第七条：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第八条：售后服务

1、保修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24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第九条：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2、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注：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方：淇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淇县朝歌镇卫生院）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河南科方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名称：（盖章）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

丁栾镇商业街636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垣市文化路支行

账号：941005010079136673

2025年12月12日

签订时间：2025年12月12日